

证券代码：601985

证券简称：中国核电

编号：2024-070

债券代码：138547

债券简称：22 核电 Y2

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增持计划基本情况：基于对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核电、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核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计划自 2023 年 10 月 20 日起至未来 12 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资金来源为中核集团自有资金。详见公司 2023-058 号公告。
- 本增持计划实施结果：截至 2024 年 10 月 19 日，中核集团增持计划实施期限已届满，中核集团采用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完成增持共计 17,775,311 股，占公司已发行总股份数的 0.09%，增持金额约为 12,949 万元。
- 本次增持计划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公司控股股东中核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

（二）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中核集团直接持有公司 11,191,487,898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9.27%；通过中核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74,626,865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40%。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公司控股股东中核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计划自 2023 年 10 月 20 日起至未来 12 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

限于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资金来源为中核集团自有资金。详见公司2023-058号公告。

三、本次增持计划实施结果

截至2024年10月19日,中核集团增持计划实施期限已届满,中核集团采用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完成增持共计17,775,311股,占公司已发行总股份数的0.09%,增持金额约为12,949万元。

上述增持实施后,中核集团持有公司11,209,263,209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59.36%,中核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共持有公司11,283,890,074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59.76%。

四、律师专项核查意见

中核集团具备实施本次增持的主体资格;本次增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已根据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就本次增持履行了现阶段所需的信息披露义务;本次增持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股份的情形。

五、其他说明

(一)本次增持行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本次股份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2日